



台灣醴聯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屆第二十四次董事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整
開會地點：新北市汐止區康寧街169巷31之1號11樓
主席：張東玄 董事
出席董事：張東玄董事、蔡高忠董事、蘇文龍董事(台灣尖端先進生
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建良董事(委託張東玄
董事)、蔡玲君獨立董事、陳增福獨立董事、詹爾昌獨立
董事，合計七人。
缺席董事：無
列席人員：呂耀華(發言人)、吳蒂芬(財會主管)、李建勳(稽核主管)，
合計三人。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略)
- 三、報告事項：

(一) 上次董事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上次董事會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擬實施第一次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103年度第3季財務報告案，敬請鑒核。
說明：一、本公司103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竣，請參閱附件一。
二、上述財務報告，併同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鄧聖偉會計師及曾惠瑾會計師擬出具之保留式核閱報告書稿，請參閱附件二。
三、敬請鑒核。

(三)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本公司103年8至10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三。

(四)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第一次買回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敬請鑒核。
說明：一、本公司業於103年8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自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本公司股份1,500,000股轉讓予員工。
二、本次實際買回公司股份共計1,235,000股，買回股

份總金額新台幣 92,253,083 元，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74.7 元，詳細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四。

三、本次買回庫藏股執行情形將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報告。

四、敬請 鑒核。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 GNX102 進度現況說明及後續規劃報告，敬請鑒核。

說明：一、GNX102 於今年度已完成以下之工作項目：
(1)第一階段動物安全性試驗，未觀察到因投藥所引起的毒性反應。
(2)利用載瘤動物所進行之腫瘤生長抑制試驗，GNX102 於低劑量下即可完全抑制胃癌細胞生長。
(3)完成量產細胞株之建構。
二、GNX102 下一階段計畫包含以下之工作項目：
(1)委託 CMO 量產。
(2)進行靈長類動物之藥物動力學實驗及毒理試驗。
(3)臨床試驗準備。
三、敬請 鑒核。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投入生物相似藥(biosimilar)開發之規劃說明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一、近年來隨著多項暢銷蛋白質藥物專利到期，生物相似藥之重要性及市場潛力愈發提升，且對於生物相似藥開發至關重要的細胞株遴選、產程開發及糖鎖組成監控上，台灣醣聯都具備領先業界的全球獨特優勢，故本公司決定運用既有技術著手進行生物相似藥的開發。
二、於進入生物相似藥領域後，本公司之營運平台將形成涵括短中長期的完整版圖。一方面由 GlycoBind™ 產品創造短期營收，一方面由生物相似藥專案引進中期業務挹注，而癌症抗體新藥的授權相關收入則成為公司長期之營收動能。
三、敬請 鑒核。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結果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一、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 18 日股票上櫃買賣，與主管機關簽訂上櫃滿二年須參加公正單位之公司治

理制度評量。

- 二、本次評量期間自 103 年第一季開始至同年第三季止，於 9 月 30 日通過認證，並於 10 月 23 日取得證書，有關本次評量之報告及證書請參閱附件五。
- 三、敬請 鑒核。

四、討論事項：

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案，提請 決議。

說明：一、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二、「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三、本案業經第一屆第十六次審計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在案。

四、提請 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作業」案，提請 決議。

說明：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103 年 9 月 22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36318 號令」辦理。

二、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作業」修訂前後條文，請參閱附件七。

三、本案業經第一屆第十六次審計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在案。

四、提請 決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由：訂定本公司「股務作業」案，提請 決議。

說明：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103 年 9 月

22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36318號令」辦理。

二、本公司「股務作業」，請參閱附件八。

三、本案業經第一屆第十六次審計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在案。

四、提請 決議。

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 訂定本公司104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提請 決議。

說明： 一、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十三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104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業經內部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完成，請參閱附件九。

三、本案業經第一屆第十六次審計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在案。

四、提請 決議。

決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

主席：張東玄



記錄：吳蒂芬

